

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
第四屆“戒煙大贏家”無煙社區計劃
申請使用大埔區議會徽號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申請在其推行的第四屆“戒煙大贏家”無煙社區計劃的宣傳品上使用大埔區議會徽號一事，徵詢區議員的意見。

背景

2. 根據大埔區議會常規第 52 條，大埔區議會的徽號只供區議會及區議會秘書處在執行區議會的公務時使用。個別人士如欲採用區議會徽號，必須事先獲得區議會批准。

申請詳情

3. 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將於今年推行第四屆“戒煙大贏家”無煙社區計劃，並會與大埔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合作，透過社區網絡向區內人士宣傳戒煙的好處，及以比賽形式推動更多吸煙人士加入戒煙行列。該委員會日前來函，申請在和上述計劃有關的宣傳品上展示大埔區議會的徽號。隨文件夾附上該委員會的來函，以供各位參考。

徵詢意見

4. 請區議員考慮上文所述的申請，並填妥夾附的回條，於 2013 年 6 月 6 日(星期四)或之前傳真回秘書處。

大埔區議會秘書處
2013 年 5 月

回 條

(請於 2013 年 6 月 6 日或之前回覆)

致：大埔區議會秘書
梁少強先生

傳真號碼：2654 6624

梁先生：

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
第四屆“戒煙大贏家”無煙社區計劃
申請使用大埔區議會徽號

就大埔區議會文件 34/2013 號所載的申請，本人意見如下：

* 同意 不同意 棄權

批准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在和第四屆“戒煙大贏家”無煙社區計劃有關的宣傳品上使用大埔區議會的徽號

☐☐☐

其他意見(如有者)： _____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

* 請在適當方格填上“✓”號

新界大埔鄉事會街8號
大埔綜合大樓4樓
大埔區議會秘書處
張學明主席，GBS，JP

張學明主席尊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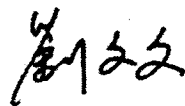
第四屆「戒煙大贏家」— 無煙社區計劃

多謝 貴會支持參與 2012「戒煙大贏家」— 無煙社區計劃。今年本會將再接再厲，舉辦第四屆「戒煙大贏家」— 無煙社區計劃，委員會深信如能得到 貴會的支持，定必能夠將無煙信息透過社區網絡傳播予區內居民，推動更多吸煙人士加入戒煙行列，與市民攜手建立無煙香港。

第四屆「戒煙大贏家」— 無煙社區計劃即將展開，為配合計劃宣傳策略，本會特致函希望取得 貴會同意，授權委員會於計劃推行期間，使用大埔區議會標誌作宣傳用途，有關標誌將用於是次計劃的宣傳刊物、網頁、啟動禮宣傳項目、地區推廣工作及戒煙招募活動等。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185- 6388 與本會項目籌劃高級經理吳麗盈女士聯絡！

順頌鈞安！



劉文文 MH 太平紳士
主席

2013 年 5 月 9 日